

五、供应商资格

提供资质证书的扫描件


**会计师事务所
执业证书**

名称：安徽森科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韩伯良
主任会计师：
经营场所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荷叶地街道天鹅湖路
蔚蓝商务港城市广场A座1307室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执业证书编号：34080193
批准执业文号：皖财会〔2024〕383号
批准执业日期：2024年5月15日

证书序号：0022964

说 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安徽省财政厅

二〇二五年 六月 三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： 安徽森科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